善缘
第 24 期
2003 年 9 月 28 日

昔日苦难人生路　今日沐浴幸福中

我今年 42 岁，99 年 5 月中旬得法。96 年冬天，我在小产期间，因劳累过度，又严重受风寒，半夜一觉醒来，成了植物人。全身像一块大木板。四肢不听使唤，也没知觉。我本来就一身病，又被这突如其来的横祸惊呆了。我哭都不会哭了，从此以后，忠心耿耿的丈夫开始不惜一切为我治病。后来我身体能动了，也有知觉了，但是患上了严重风湿病，从脚掌到头皮，全身疼痛难忍。而且更严重的是由于长期服用大量中药，使体内发生病变。体内血管破裂，造成大流血。我曾去过中医、西医、妇婴各个医院多方治疗，五十多天不见一丝好转。每天昼夜只能靠止血针止血来维持我已经奄奄一息的生命。家里往日的欢歌笑语早已不见踪影。丈夫白天夜里、家里家外忙个不停，很少休息。13 岁的女儿开始操持家务。

我已卧床不起四个多月了。看看劳累、忧愁的丈夫和女儿，再看看生不如死的自己，得这怪病谁也治不好，既然治不好，不如早死了。天天躺在床上不能动，止血针药劲一过，我就要不行了，就是活著也是父女俩的累赘。我开始暗中委托常来看望我的邻居为我准备后事。邻居已为我买好了寿衣。我哭了起来，感觉自己整天像被什么东西控制似的，白天黑夜满脑子想的都是自己怎么死，死后如何、如何。在人生这条路上活得好苦好苦，好累好累，一步也走不动了。就在这时我喜闻法轮功，得了无价之宝《转法轮》这部天书！

开始读《转法轮》第一天，法轮功破解了我一生中许多苦苦思索而又不得其解的谜。这本书我越看越爱看，看了半天，惊奇地发现，过去我的一双眼睛一封信都看不完，眼睛就像要凸出来一样疼痛难忍。今天看了半天书，不但不疼，还感觉眼睛非常舒服。我高兴极了。

从那天起，我不但身体哪儿也不疼了，而且无论怎么动，再也不流血了，一身轻松感。随著以后不断地通读《转法轮》、炼功和不断提高心性的过程中，我严重的石棉吸肺病——肺里长很多云豆大小的瘤子都吐出来了。我那一贯不轻易相信别人的丈夫，这次对李老师和法轮功佩服得五体投地。对李老师的救命之恩，我找不出任何语言能表达出我的感激之心，只是不停地流泪。

法轮功充实了我的心。我身体健康，心胸宽广，处事待人按照「真善忍」的标准去衡量。我主动与多年关系不好的公公、婆婆合好，再也不对公公、婆婆挑三捡四，斤斤计较了。尽最大努力孝敬二老，弥补并改正过去自己做不好的地方。乐得公婆说起话就夸法轮功好。

在社会上，我自营给几个厂家代销产品，改变了学法轮功前拖欠人贷款，借鸡下蛋这个不好的心。主动清算各厂家拖欠款，并立即付清。他们不相信，觉得这太不可思议了。浙江省一厂领导收到我的付清拖欠款通知不相信，紧接著又收到一分钱不差的汇款。他惊呆了，厂长亲自千里迢迢来感谢我。我说你就感谢我的李老师吧，是李老师的法理教我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要替别人著想，看看别人能不能承受得了，不去得不该得的、不属于自己的东西，事事处处做一个对社会对别人有益的好人。

厂长说：「法轮功的老师太好了，大半个中国各地区拖欠我厂货款，造成我厂停产。我就是想来取经的。如果大家都学法轮功，都像你这样听李老师的话，为别人想一想，我厂的职工就全都有救了。」他要见李老师，我把李老师的教功录像放给他看，他不假思索地跟著李老师学起功来，并高兴地说：「我快点学会了回家教我老婆、儿子炼，让他们都学法轮功，都跟李老师学修炼。」

在此，我呼吁所有善良的人们伸出你们的援手，共同制止这一场惨无人道的对无辜好人的掠杀。还李老师清白！还法轮功清白！（节选）

人人都炼法轮功就好了

我们家修炼法轮大法，有三口人被非法关押在监狱。邻居张大娘 70 多岁了，每次见到我都问：“家人被关押在哪，”想去看望。我说监狱不让看望。孙大娘气愤的说：“我看炼法轮功的还是少，要是人人都炼法轮功就好了，让他们抓不过来，监狱也放不下。人家炼法轮功就是锻炼身体，就抓起来给判刑，关在监狱里连见都不让见。放着那些社会上杀人、放火、小偷坏人不去抓，专抓好人，这叫啥社会呀！什么 XX 党为人民服务，都是为自己服务。”

“一句话就讲明白了”

9 月 20 日德国大法学员在德国南部大学城爱尔兰根举办法轮大法信息日。一个中国人来到我们的桌前索取资料，法轮功学员开始和他讲法轮功受到迫害的真实情况，还没等说上几句，他就说：“不用说了，如果法轮功不好，为什么还有那么多人学？一句话就讲明白了！”

另一个中国同胞听说这里有法轮功信息日，特意前来观看，并和一个德国学员讲，中国没有人权，法轮功我们应该支持！

江泽民利用手中权力，开动国家全部宣传工具，用谎言、诬陷、造谣、栽赃等卑鄙下流手段陷害法轮功。在任何情况下，应允许人们说话。我们没有宣传工具，被非法剥夺了上访权利，并遭受着残酷迫害，我们只能用这种形式告诉您真相。

愿您识破谎言，了解大法真象！

一位法轮功家属给街道办的信：还我正常的生活

【明慧网 2003 年 9 月 23 日讯】我是一合法的公民，拥有一个普通的家庭。在下岗的洪流中，为了生活四处打工。我没有什么信仰，但对爱人的信仰选择是尊重的。法轮功使爱人的顽症不治而愈。我要感谢法轮功。但对一小部分人拿镇压法轮功大做文章，搞政治阴谋，这就是我这个小老百姓所不能明白的了。

一夜之间，天昏地暗。爱人先被监视，后被无故拘留 4 个多月。家中为此花费近两千元。我的平静生活再也无法平静了。孩子上学，老人看病，白班、晚班干临时工，让我这个身单力薄的人无法承受。我恨这阵风，更不明白这个社会到底要干什么。为什么老百姓要做个好人也这么难!

爱人出来后，派出所三番五次让写什么保证书之类的东西，逼得我爱人有家不敢回。我的生活应该怎么过？街道是为公民而设，应该为人民服务。生活无着落、找不到工作、家庭方面闹矛盾，此时你们街道在哪里？向上面打小报告，领着派出所到处为非作歹，把好人当政治犯。这是你们应该做的吗？……

我郑重地向你们声明：我爱人是一个好人。她不会对你们、对社会、对××党有任何威胁。……请放过我这个普通的家庭，还我一片蓝天，还我正常的生活。

一个法轮功受害者的家人
2002 年 10 月 16 日

什么法最大？

这事发生在黑龙江省某地的农村。该村的王某与唐某因土地发生了矛盾，唐某自认为他有人，把王某告上了××法庭。但王某据理不服，唐某又托人把王某告上了××市法院。几天后开庭了，双方各自陈述一遍发生矛盾的经过。都讲完后，审判长问在场的人："你们说什么法最大？"王某的妻子（不是法轮功学员）说："法轮大法最大！"在场的人都一愣。审判长瞅瞅她，声很低地说："是宪法。"我紧接着说："是法轮大法！"（我是旁听）在场的人都哄堂大笑。最后王某胜诉，结束了他们两家因土地发生的纠纷。

我认为王某的妻子说得对，说得好！天理是公平的，宪法是人订的，而且是中国人订的中国的国法。宪法中规定人民有信仰权，这是宪法赋予人民的权利。但是在中国人中因那个人手中有权，就可以凌驾于宪法之上，他剥夺了人民信仰自由的权利，他用谎言、造假、欺骗等手段愚弄人民，残酷地迫害这些信仰"真、善、忍"的好人，他这不是在践踏宪法——中国的国法吗？！

房屋主人遗留的 1100 元钱

北方某地的大法学员，由于邪恶迫害，流离失所在外，在一农村租一房屋居住，在一次打扫卫生时，发现了房屋主人遗留下的 1100 元钱（已知房屋主人已去世）。1100 元钱在农村人来讲不是个小数，大法学员按照师父讲的"真善忍"的法理做一个修炼中的好人，把钱还给了已故老人的女儿、女婿。

在还钱的过程中，大法学员给这对夫妇讲了法轮功是怎么回事，修炼人是怎么回事，还给他们讲了邪恶集团迫害大法，大法学员到底是为了什么，老人的女婿说，四年了，一直没有被打下去，我也一直在琢磨，这个法轮功一定有他的道理在里面，我们村炼法轮功的，有的多次被抓、被打、被罚为什么还坚持炼呢？听了你们这么一讲，我明白了，就从还钱这件事上，我就知道你们不是一般的境界，你们带没带法轮功的真相材料？我也要认真看一看。大法学员说带着，给他留下了小册子，光盘。老人的女婿随手拿起 200 元钱说，我知道你们的品格，给你们这钱做生活费用，你们肯定不会收，那就用这钱做法轮功的真相资料吧，大法学员收下了这 200 元钱，没用任何语言表白，他们从中看到了明白真相后的世人的觉醒，也看到这对年轻夫妇的美好未来。

如此『转化』

一位外地来京为大法鸣冤的老太太，拒绝签什么保证书、转化书，在北京调遣处以付文奇为首的恶警使劲撅着老太太的十指按手印，由于他们人多，再加上老人岁数大，拗不过他们，被强制按下了手印。这时，老人使出全身力气，大喊一声："苍天有眼哪——！"，痛苦和无奈的表情刻在老人那饱经风霜的脸上，意味深长；凄厉的呐喊震憾了每个人的灵魂，善恶已明。（注，其实那些所谓的"转化率"有相当一部分就是这么来的。）

郑州大学政治打手诬蔑大法　祸及全家

吕鸿儒，郑州大学哲学教授。99 年 7.20 以后，他利用自己的身份，到处做报告攻击诬蔑大法，为江氏集团迫害法轮功摇旗呐喊。 2003 年 8 月初一天，吕携妻、女儿一家共五人开车回老家，途中在 107 国道上撞在一大货车车尾，造成老两口、小两口当场死亡，小外孙女受伤的惨局。更惊人的是吕鸿儒本人面部嘴撞没有了。单位为其举行告别仪式时，只好用块白布把嘴蒙住。知道此事的很多人议论："这是他攻击法轮大法得的恶报呀!" 奉劝那些被江氏集团蒙骗至今还在迫害大法的人们，不要再干害人害己违背良心的事了，善待大法就是善待自己。善恶有报是天理。

人们争相传阅大法真相资料

目前在西南某市的公园或大街小巷，经常可看到许多群众，争相传阅大法真相资料，这些老百姓说，我们越来越喜欢看法轮功的真象，因为其真实不虚，给人以美好的感觉，就好象"护身符"一样，使我们心里踏实，不象那"央视"，尤其是那"焦点谎谈"把人带向仇视，恐怖，迷惑的氛围之中，说不定啥时将你推进坟墓你都还稀里糊涂呢!